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XING ENERGY LIMITED**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普星能量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所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00,010,000 (100%)	0 (0%)
2.	(a) 重選管大源先生為執行董事。	300,010,000 (100%)	0 (0%)
	(b) 重選袁烽先生為執行董事。	300,010,000 (100%)	0 (0%)
	(c) 重選李芸娟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300,010,000 (100%)	0 (0%)
	(d) 重選鄔崇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10,000 (100%)	0 (0%)
	(e) 重選吳穎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10,000 (100%)	0 (0%)
	(f) 重選俞偉峰先生(已服務超過九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10,000 (100%)	0 (0%)
	(g)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彼等的酬金。	300,010,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00,010,000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決議案所述條款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如有)) 總數20%之本公司股份 (「股份」) (包括於規則修訂生效日期或之後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	300,010,000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決議案所述條款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如有)) 總數10%之股份及本公司於規則修訂生效日期或之後或會將所購回股份持作庫存股份。	300,010,000 (100%)	0 (0%)
6.	透過加入上述第5項決議案 (如通過) 所購回之股份總數，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股份之一般授權。	300,010,000 (100%)	0 (0%)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共有458,600,000股已發行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各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以及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以上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各自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等決議案全部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全體董事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的股票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董事長  
管大源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管大源先生、魏均勇先生及袁烽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芸娟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鄔崇國先生、吳穎女士及俞偉峰先生。